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丽鹏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。在“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”之“八、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”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填报有误，更正后的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在指定媒体上同时予以更新。现将内容更正如下：

公告原文：

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

八、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276,743,912.65	518,174,371.35	491,661,092.02	571,238,112.78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658,862.27	60,197,601.35	48,844,112.38	-20,642,813.7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1,371,549.98	54,234,073.72	48,288,568.81	-16,940,126.31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69,131,630.62	-332,722,685.89	-219,238,568.07	-524,567,952.68

更正为：

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

八、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276,743,912.65	518,174,371.35	491,661,092.02	571,238,112.78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658,862.27	60,197,601.35	48,844,112.38	-20,642,813.7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1,371,549.98	54,234,073.72	48,288,568.81	-16,940,126.31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69,131,630.62	-163,591,055.27	-219,238,568.07	27,393,301.28

除上述更正的内容，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。本次更正后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公司因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今后将加强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5 月 18 日